

证券代码：301161

证券简称：唯万密封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唯万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唯万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万密封”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介绍

（一）机构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5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5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50 人。安永华明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7.1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4.5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3.69 亿元。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11.89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6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行业惩戒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 1 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四）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沈璐女士，于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及教育行业等。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世佳女士，于 202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参与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

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陆地先生，于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汽车行业、高端制造、建筑、新能源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

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收费 200 万元（含税）。由公司股东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2026 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安永华明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审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6 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唯万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